



GOLDEN RESOURCES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7)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及
更換公司秘書**

茲提述 GOLDEN RESOURCES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 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之公佈。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劉兆新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已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九日生效。

劉兆新先生，現年60歲，具有超過35年商業銀行經驗。劉先生過往於本地一間著名之銀行擔任管理職位並已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初退休。劉先生在銀行及財務均具有廣泛經驗。

於過往三年內，劉先生概無於香港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劉先生概無與本公司簽訂任何服務合約，亦無委任任何指定年期，惟彼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基於共同協議及現行市場情況，劉先生之酬金為每年港幣80,000元。

劉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亦無出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職位。於本公佈日期，劉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

目前並無其它資料須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所載詳情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劉先生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之事宜。

於委任劉先生後，根據上市規則第3.10及3.21條，本公司已符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規定人數(三名)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規定成員人數(三名)。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劉先生加入董事會。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曾兆雄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九日起，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曾兆雄先生會繼續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職位。董事會及曾先生確認，雙方並無意見不合，亦無其他有關曾先生辭任公司秘書之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同時宣佈，委任梁志強先生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九日起生效。梁先生具超過十五年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經驗。梁先生持有企業管治碩士學位，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和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士。

董事會謹對曾先生於擔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期內所作出之貢獻，致萬二分謝意。

承董事會命
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林焯偉

香港，二零零六年八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焯燦先生(主席)、林焯偉先生(董事總經理)、源林潔和女士、林焯熾先生和曾兆雄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輝虞先生、黃翼忠先生和劉兆新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